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通知，海通证券原保荐代表人缪佳易女士因个人在海通证券内部工作岗位调动原因，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黄科峰先生接替缪佳易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黄科峰先生简历如下：

黄科峰，男，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法学硕士。曾负责或参与了中微股份科创板IPO项目、均普智能科创板IPO项目，浙矿重工创业板IPO项目、中科通达科创板IPO项目、均胜电子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旭升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负责湖北三丰智能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并担任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本次变更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黄科峰先生和赵春奎先生。本次保荐代表人的变更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及保荐代表人已出具文件的结论性意见，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出具的相关材料。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缪佳易女士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5日